

证券代码：605068 证券简称：明新旭腾 公告编号：2021-041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1 年 09 月 14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 2021 年 09 月 12 日通过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庄君新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并延期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并延期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明新旭腾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1 年 09 月 30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09 月 15 日